

新竹縣政府提供工作場所性騷擾被害人之相關資源

單位：新臺幣元

服務類型	服務項目	服務內容及申請方式	權責單位	聯絡方式或相關連結
諮詢服務	法律諮詢	<p>一、服務事項：</p> <p>(1)為民眾解答法律問題。</p> <p>(2)為鄉鎮市調解疑難案件提供法律意見。</p> <p>(3)其他法律扶助服務事項。</p> <p>二、服務時間及地點：</p> <p>(1)竹東區：隔週週五下午2時至4時在竹東鎮調解委員會2樓。</p> <p>(2)湖口區：每週週五下午2時至4時在湖口鄉公所4樓調解室。</p> <p>(3)竹北區：每週週五下午2時至4時在縣政府3樓法律諮詢室(當日下午1時現場排隊登記，每位律師以12位民眾為限。隔週週五，有2位律師提供服務)。</p>	新竹縣政府行政處	諮詢專線：03-5518101分機3991
醫療服務	無			諮詢電話：03-5518160分機126(毒防中心)、147(心衛中心)
心理諮詢服務	社區心理諮詢服務	<p>1. 服務內容：提供民眾一對一心理諮詢服務，每次諮詢時間為50分鐘，提供2次免諮詢費。</p> <p>2. 申請方式：民眾親至本縣衛生局或撥打專線，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受理預約，安排心理諮詢。</p>	新竹縣政府衛生局	預約專線：03-6567138
	新竹縣補助工作場所性騷擾被害人心理諮詢費用	<p>1. 服務內容：補助工作場所性騷擾被害人心理諮詢服務，單次諮詢40分鐘以上，最高補助2,500元，每案最多補助6次。</p> <p>2. 申請方式：請洽諮詢專線。</p>	新竹縣政府勞工處	諮詢專線：03-5518101分機3084
	勞工心理健康支持服務計畫	<p>1. 服務內容：凡是有勞保或災保在職工作者，當有心理相關問題，可申請免費心理諮詢服務。</p> <p>2. 方案期程：補助至年度經費用罄為止</p> <p>3. 申請方式：逕向本方案合作心理諮詢診所洽詢及申請</p>	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p>1. 免付費諮詢專線：0800-068580</p> <p>2. 相關連結： https://ohh.coapre.org.tw</p>
社會福利資源	社會福利服務	<p>1. 社會福利諮詢：對於有經濟困擾、托育及養老等照顧問題者提供諮詢。</p> <p>2. 脆弱家庭關懷：對於有多重福利需求或複雜、多元問題之脆弱家庭，以專業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整合運用社會資源，提供整合性服務，使其避免陷入危機。</p> <p>3. 支持性活動方案：對於家庭成員提供親子活動、親職技巧諮詢、團體輔導等方案，以支持成員並提昇家庭功能。</p> <p>4. 連結社區資源：於社區中發掘社會福利資源，予以整合、運用、分配及轉介，提供縣民更好、更完善的服務品質。</p>	新竹縣政府社會處	<p>相關連結： https://social.hsinchu.gov.tw/cp.aspx?n=938</p>

服務類型	服務項目	服務內容及申請方式	權責單位	聯絡方式或相關連結
	通譯服務	<p>1. 服務內容：被害人或申訴人於接受性騷擾案件調查時，由通譯人員陪同製作談話紀錄，適時協助外國人陳述意見、提供心理支持、法律諮詢，並於陪同過程，提醒外國人注意相關權益事項。</p> <p>2. 申請方式：本府於受理申訴案件時，視當事人需求安排該項服務；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於新住民個案服務時，視當事人需求安排該項服務。</p>	新竹縣政府勞工處、 新竹縣政府社會處	諮詢電話：03-5518101分機3056（勞工處）、03-6570832陳督導（新竹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新竹縣勞工權益補助	為保障勞工權益，增進勞工福祉，協助勞工爭取合法權益，並降低勞工因遭遇職業災害而致家庭生活及子女就學困境。本補助之對象，以勞資爭議事實發生時已設籍在新竹縣之勞工，因勞資爭議經勞工主管機關召開調解不成立或向法院聲請勞動調解不成立或調解成立而雇主未依調解會議之結論履行者。	新竹縣政府勞工處	相關連結： https://labor.hsinchu.gov.tw/News_Content.aspx?n=1536&s=232604
法律扶助、通譯及其他服務	新竹縣補助性別平等工作法律扶助費用	<p>1. 申請扶助項目及金額，依律師或法院實際收取金額額度內酌予補助：</p> <p>(1)法律諮詢：本處得視個案情形及需求，聘請律師協助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法令諮詢。</p> <p>(2)律師代撰書狀之費用：每一審級最高補助6,000元，全案最高補助1萬8,000元。</p> <p>(3)律師費</p> <p>A. 勞動事件調解（下稱勞動調解）、民事訴訟程序： 個別申請者，每一審級最高補助5萬元，全案最高補助12萬元。 共同申請者，每一審級最高補助10萬元，全案最高補助30萬元。</p> <p>B. 保全程序：全案最高補助3萬元。</p> <p>C. 督促程序：全案最高補助1萬元。</p> <p>D. 強制執行程序：全案最高補助4萬元。</p> <p>E. 必要費用：同一案件最高補助5萬元。</p> <p>2. 勞動調解及訴訟期間必要生活費用：申請人因雇主違反性別平等工作法規定，或遭受性騷擾致終止勞動契約，於勞動調解或訴訟期間無工作收入，補助其必要生活費用，依核定扶助時勞工保險投保薪資分級表第一級投保薪資百分之60計算每月核給金額，每月為30日，如不足1個月以比例計算核給之，最長補助6個月。</p> <p>3. 申請方式：請洽諮詢專線</p>	新竹縣政府勞工處	諮詢專線：03-5518101分機3084